

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

根据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13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公司）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自2023年3月27日（估值日）起，对本公司旗下国泰标普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QDII）（基金代码：159612）持有的停牌股票SVB Financial Group（证券代码：SIVB US）、Signature Bank（证券代码：SBNY US）进行估值调整，上述证券估值调整前持仓占比分别为0.02%、0.01%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特此公告

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2023年3月29日